乌审召镇主动公开事项目录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公开事项 | | | 公开内容 （要素） | 公开 依据 | 条款内容 | 依据效 力位阶 | 公开 时限 | 公开 主体 | 事项类别 （法定公 开、其他） | 公开渠道 和载体 | 公开对象 | | 责 任 科 室 | 对应 职责 |
| 一级 事项 | 二级 事项 | 三级 事项 | 全 社 会 | 特 定 群 体 |
| 机构职能 | 机构概况 |  | 乌审召镇基本概况、地址、联系方式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 | 第二十条　行政机关应当依照本条例第十九条的规定，主动公开本行政机关的下列政府信息：（二）机关职能、机构设置、办公地址、办公时间、联系方式、负责人姓名； | 行政法规 | 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。 | 乌审召镇人民政府 | 法定公开 | 政府网站  常规公开 | √ |  | 党政综合办公室 | 及时更新公开机构职能 |
| 领导设置 |  | 领导班子成员基本情况、工作分工职责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 | 第二十条　行政机关应当依照本条例第十九条的规定，主动公开本行政机关的下列政府信息：（二）机关职能、机构设置、办公地址、办公时间、联系方式、负责人姓名； | 行政法规 | 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。 | 乌审召镇人民政府 | 法定公开 | 政府网站  常规公开 | √ |  | 党政综合办公室 |
| 机构设置 |  | 机构信息、办公地址、联系方式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 | 第二十条　行政机关应当依照本条例第十九条的规定，主动公开本行政机关的下列政府信息：（二）机关职能、机构设置、办公地址、办公时间、联系方式、负责人姓名； | 行政法规 | 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。 | 乌审召镇人民政府 | 法定公开 | 政府网站  常规公开 | √ |  | 党政综合办公室 |
| 工作动态 | 工作情况 |  | 政府各部门工作情况（时间、地点、人物、内容）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 | 第十九条　对涉及公众利益调整、需要公众广泛知晓或者需要公众参与决策的政府信息，行政机关应当主动公开。 | 行政法规 | 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。 | 乌审召镇人民政府 | 法定公开 | 政府网站 常规公开 新媒体公开 | √ |  | 各内设股室 | 认真开展各项工作并及时公开 |
| 政策法规 | 规范性文件公开 |  | 执行国家、自治区、市和旗法规、政策性、规范性文件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 | 第二十条　行政机关应当依照本条例第十九条的规定，主动公开本行政机关的下列政府信息：（一）行政法规、规章和规范性文件； | 行政法规 | 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。 | 乌审召镇人民政府 | 法定公开 | 政府网站 常规公开 | √ |  | 党政综合办公室 | 严格按照要求执行、报备、公开规范性文件 |
| 权力清单公示 | 权力清单 |  | 政府梳理的权力清单事项内容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 | 第二十条　行政机关应当依照本条例第十九条的规定，主动公开本行政机关的下列政府信息：（五）办理行政许可和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的依据、条件、程序以及办理结果；（六）实施行政处罚、行政强制的依据、条件、程序以及本行政机关认为具有一定社会影响的行政处罚决定； | 行政法规 | 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。 | 乌审召镇人民政府 | 法定公开 | 政府网站 常规公开 | √ |  | 党政综合办公室 | 认真梳理权力事项清单并及时公开 |
| 政务信息公开 | 财务公开 |  | 政府预算、决算公示、“三公”经费公示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 | 第二十条　行政机关应当依照本条例第十九条的规定，主动公开本行政机关的下列政府信息：（七）财政预算、决算信息； | 行政法规 | 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。 | 乌审召镇人民政府 | 法定公开 | 政府网站 | √ |  | 党政综合办公室 | 按要求做好政府预决算工作、严格规范“三公”经费使用并予以公开 |
| 文件公开 |  | 政府惠及民生的相关文件公示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 | 第十九条　对涉及公众利益调整、需要公众广泛知晓或者需要公众参与决策的政府信息，行政机关应当主动公开。 | 行政法规 | 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。 | 乌审召镇人民政府 | 法定公开 | 政府网站 | √ |  | 各内设股室 | 及时公开宣传惠民政策 |
| 补助公示 |  | 各类民政、农牧、林业等政策性补助公示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 | 第[二十一条](https://baike.baidu.com/item/%E4%BA%8C%E5%8D%81%E4%B8%80%E6%9D%A1/514583?fromModule=lemma_inlink" \t "https://baike.baidu.com/item/%E4%B8%AD%E5%8D%8E%E4%BA%BA%E6%B0%91%E5%85%B1%E5%92%8C%E5%9B%BD%E6%94%BF%E5%BA%9C%E4%BF%A1%E6%81%AF%E5%85%AC%E5%BC%80%E6%9D%A1%E4%BE%8B/_blank)　除本条例第二十条规定的政府信息外，设区的市级、县级人民政府及其部门还应当根据本地方的具体情况，主动公开涉及[市政建设](https://baike.baidu.com/item/%E5%B8%82%E6%94%BF%E5%BB%BA%E8%AE%BE/2606240?fromModule=lemma_inlink" \t "https://baike.baidu.com/item/%E4%B8%AD%E5%8D%8E%E4%BA%BA%E6%B0%91%E5%85%B1%E5%92%8C%E5%9B%BD%E6%94%BF%E5%BA%9C%E4%BF%A1%E6%81%AF%E5%85%AC%E5%BC%80%E6%9D%A1%E4%BE%8B/_blank)、[公共服务](https://baike.baidu.com/item/%E5%85%AC%E5%85%B1%E6%9C%8D%E5%8A%A1/5268657?fromModule=lemma_inlink" \t "https://baike.baidu.com/item/%E4%B8%AD%E5%8D%8E%E4%BA%BA%E6%B0%91%E5%85%B1%E5%92%8C%E5%9B%BD%E6%94%BF%E5%BA%9C%E4%BF%A1%E6%81%AF%E5%85%AC%E5%BC%80%E6%9D%A1%E4%BE%8B/_blank)、[公益事业](https://baike.baidu.com/item/%E5%85%AC%E7%9B%8A%E4%BA%8B%E4%B8%9A/6542989?fromModule=lemma_inlink" \t "https://baike.baidu.com/item/%E4%B8%AD%E5%8D%8E%E4%BA%BA%E6%B0%91%E5%85%B1%E5%92%8C%E5%9B%BD%E6%94%BF%E5%BA%9C%E4%BF%A1%E6%81%AF%E5%85%AC%E5%BC%80%E6%9D%A1%E4%BE%8B/_blank)、[土地征收](https://baike.baidu.com/item/%E5%9C%9F%E5%9C%B0%E5%BE%81%E6%94%B6/1885312?fromModule=lemma_inlink" \t "https://baike.baidu.com/item/%E4%B8%AD%E5%8D%8E%E4%BA%BA%E6%B0%91%E5%85%B1%E5%92%8C%E5%9B%BD%E6%94%BF%E5%BA%9C%E4%BF%A1%E6%81%AF%E5%85%AC%E5%BC%80%E6%9D%A1%E4%BE%8B/_blank)、[房屋征收](https://baike.baidu.com/item/%E6%88%BF%E5%B1%8B%E5%BE%81%E6%94%B6/6817099?fromModule=lemma_inlink" \t "https://baike.baidu.com/item/%E4%B8%AD%E5%8D%8E%E4%BA%BA%E6%B0%91%E5%85%B1%E5%92%8C%E5%9B%BD%E6%94%BF%E5%BA%9C%E4%BF%A1%E6%81%AF%E5%85%AC%E5%BC%80%E6%9D%A1%E4%BE%8B/_blank)、治安管理、[社会救助](https://baike.baidu.com/item/%E7%A4%BE%E4%BC%9A%E6%95%91%E5%8A%A9/1188163?fromModule=lemma_inlink" \t "https://baike.baidu.com/item/%E4%B8%AD%E5%8D%8E%E4%BA%BA%E6%B0%91%E5%85%B1%E5%92%8C%E5%9B%BD%E6%94%BF%E5%BA%9C%E4%BF%A1%E6%81%AF%E5%85%AC%E5%BC%80%E6%9D%A1%E4%BE%8B/_blank)等方面的政府信息；乡（镇）人民政府还应当根据本地方的具体情况，主动公开贯彻落实农业农村政策、[农田水利](https://baike.baidu.com/item/%E5%86%9C%E7%94%B0%E6%B0%B4%E5%88%A9/8475956?fromModule=lemma_inlink" \t "https://baike.baidu.com/item/%E4%B8%AD%E5%8D%8E%E4%BA%BA%E6%B0%91%E5%85%B1%E5%92%8C%E5%9B%BD%E6%94%BF%E5%BA%9C%E4%BF%A1%E6%81%AF%E5%85%AC%E5%BC%80%E6%9D%A1%E4%BE%8B/_blank)[工程建设](https://baike.baidu.com/item/%E5%B7%A5%E7%A8%8B%E5%BB%BA%E8%AE%BE/5886680?fromModule=lemma_inlink" \t "https://baike.baidu.com/item/%E4%B8%AD%E5%8D%8E%E4%BA%BA%E6%B0%91%E5%85%B1%E5%92%8C%E5%9B%BD%E6%94%BF%E5%BA%9C%E4%BF%A1%E6%81%AF%E5%85%AC%E5%BC%80%E6%9D%A1%E4%BE%8B/_blank)运营、[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](https://baike.baidu.com/item/%E5%86%9C%E6%9D%91%E5%9C%9F%E5%9C%B0%E6%89%BF%E5%8C%85%E7%BB%8F%E8%90%A5%E6%9D%83%E6%B5%81%E8%BD%AC/12518537?fromModule=lemma_inlink" \t "https://baike.baidu.com/item/%E4%B8%AD%E5%8D%8E%E4%BA%BA%E6%B0%91%E5%85%B1%E5%92%8C%E5%9B%BD%E6%94%BF%E5%BA%9C%E4%BF%A1%E6%81%AF%E5%85%AC%E5%BC%80%E6%9D%A1%E4%BE%8B/_blank)、[宅基地](https://baike.baidu.com/item/%E5%AE%85%E5%9F%BA%E5%9C%B0/676830?fromModule=lemma_inlink" \t "https://baike.baidu.com/item/%E4%B8%AD%E5%8D%8E%E4%BA%BA%E6%B0%91%E5%85%B1%E5%92%8C%E5%9B%BD%E6%94%BF%E5%BA%9C%E4%BF%A1%E6%81%AF%E5%85%AC%E5%BC%80%E6%9D%A1%E4%BE%8B/_blank)使用情况审核、土地征收、房屋征收、筹资筹劳、社会救助等方面的政府信息。 | 行政法规 | 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。 | 乌审召镇人民政府 | 法定公开 | 政府网站 常规公开 | √ |  | 各内设股室 | 严格按照要求发放各类政策性补助并予以公示 |
| 重点事项 | 政府各部门的工作计划 |  | 1.年度工作任务、目标、计划等情况； 2.向社会承诺办理的事项及其完成情况； 3.重点项目建设情况，包括兴修水利、建筑工程、修路、较大固定资产的购置、变卖、出租等； 4.征用土地及土地补偿、安置补助的发放及使用情况；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 | 第十九条　对涉及公众利益调整、需要公众广泛知晓或者需要公众参与决策的政府信息，行政机关应当主动公开。  第二十条　第二十条　行政机关应当依照本条例第十九条的规定，主动公开本行政机关的下列政府信息：（十五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国家有关规定规定应当主动公开的其他政府信息。 | 行政法规 | 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。 | 乌审召镇人民政府 | 法定公开 | 政府网站 常规公开 | √ |  | 各内设股室 | 认真梳理各部门工作计划，及时公开并严格落实 |
| 其他 | 通知、公告、公示 |  | 党委、政府发布的相关通知、公告、公示内容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 | 第十九条　对涉及公众利益调整、需要公众广泛知晓或者需要公众参与决策的政府信息，行政机关应当主动公开。 | 行政法规 | 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。 | 乌审召镇人民政府 | 法定公开 | 政府网站 常规公开 新媒体公开 | √ |  | 各内设股室 | 按规定公开须公开相关通知及公告等内容 |

注：公开依据、条款内容、依据效力位阶、事项类别、对应职责内部掌握。